

东莞市水务环境投资控股集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期远传水表合作商征集项目补充通知（一）

（项目编号：KJZJ2026-001）

各潜在申请人：

现对 2026 年 2 月 7 日在东莞市水务环境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官网（www.dgweg.cn）发布征集公告的《东莞市水务环境投资控股集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期远传水表合作商征集项目》，现作出以下修改：

一、征集公告及征集文件第一篇征集公告“6、征集人只接受在递交申请文件截止日当天由申请人代表于递交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亲自递交的申请文件。”修改为：“6、申请人可以在递交申请文件截止日当天，由申请人代表于递交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亲自递交密封的申请文件。申请人也可以通过快递、邮寄方式递交密封的申请文件，但务必持续跟进物流进度，并与征集文件内列明的联系人确认接收情况，并确保在递交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到申请文件递交地点（东莞市南城街道滨河路 100 号二期 3 号楼 1 楼会议室），自行承担因未能在递交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到递交地点而被拒绝申请的风险。【温馨提示：采用快递、邮寄方式递交申请文件的申请人，务必提前与征集文件内列明的联系人联系，并至少预留申请文件从征集人办公区大门转移至申请文件递交地点（东莞市南城街道滨河路 100 号二期 3 号楼 1 楼会议室）20 分钟的时间，自行承担因未能在递交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到递交地点（东莞市南城街道滨河路 100 号二期 3 号楼 1 楼会议室）而被拒绝申请的风险。】”

二、征集文件第六篇 申请文件格式“四、报价表格式”备注第（1）项修改为“（1）折扣系数最多保留小数点后三位，示范样式如 0.950、0.900。不填报具体金额，也不用百分数形式填报。”

三、征集文件第六篇 申请文件格式“十一、技术部分文件格式”封面中“投标文件”字样修改为“申请文件”。

其他内容不变。

本补充通知作为征集文件内容的一部分，征集文件与本补充通知不相符之处，以本补充通知为准，其余内容仍按照征集文件执行。请各申请人于本项目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自行在本项目信息发布媒介下载补充通知，否则将视为已经清楚并认同本补充通知。

征集人：东莞市水务环境投资控股集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6年2月10日